

人物介紹

卡特·凱恩 (Carter Kane)

十四歲男孩，從小在家自學。他在母親過世後，與妹妹莎蒂分開，獨自跟隨身為埃及古物學家的父親朱利斯·凱恩在世界各地遊歷，居無定所。他的個性謹慎小心、乖巧溫順。在父親失蹤後，與分開多年的妹妹一同踏上拯救父親的冒險歷程。在遇險的過程中，漸漸發現了自己的魔法力量與戰鬥潛能。

莎蒂·凱恩 (Sadie Kane)

十二歲女孩，在母親過世後，由住英國的外公外婆爭取到撫養權，每半年才能與父親和哥哥見面一天。他性格直率，充滿冒險與嘗試的勇氣，喜歡追根究底。原本與哥哥有著疏離感，但在聖誕節前夕的會面日，父親居然失蹤了。她與哥哥邁向拯救父親的旅程，並且找到自己特殊的專長與天賦。

朱利斯·凱恩 (Julius Kane)

卡特與莎蒂的父親，也是著名的埃及古物學家。他熟悉各種古埃及的文化與知識，生活中常發生奇怪且難以解釋的現象。在卡特和莎蒂的母親過世後，帶著卡特到世界各地工作，卻在探訪大英博物館時，炸掉了重要的埃及古物，然後失蹤。

阿摩司·凱恩 (Amos Kane)

卡特與莎蒂的叔叔。在哥哥朱利斯發事情後，成為卡特與莎蒂的重要保護者之一，他帶卡特與莎蒂到他位於紐約布魯克林的神秘大豪宅中棲身，並向兩兄妹透露了許多凱恩家的秘密。

先讀為快

警告

以下內容是一份錄音聽寫稿。由於錄音品質欠佳，所以聽寫稿中有些字詞是作者盡力猜測的結果。錄音內容所提到的重要象徵插圖也盡可能放入聽寫稿中。兩位敘事者所發出的背景噪音，像是扭打、推撞或咒罵等聲音都沒有記錄下來。作者不保證錄音的真實性，要這兩位年輕的敘事者完全說實話似乎也不太可能，所以身為讀者的你，必須自己做判斷。

第一章 克麗奧佩特拉之針

(敘事者：卡特)

我們只有幾個鐘頭的時間，所以仔細聽好了。

如果你正在聽這個故事，你已經陷入危險中。我和莎蒂可能是你唯一的機會。

到學校去。找一個置物櫃。我不會告訴你是哪間學校，或哪個置物櫃，因為如果你就是正確人選，你會找到的。置物櫃的密碼是13, 32, 33。等你聽完這個故事，你就會了解這些號碼的意

義。記住，我們要告訴你的這個故事根本還沒結束；而這個故事的結局會如何，全看你的了。

最重要的是，在你打開包裹、看到裡面是什麼之後，千萬不可以把那個東西留在身邊超過一星期。當然，那個東西絕對會讓你很想留在身邊。我是說，那東西會賦予你幾乎萬能的力量，但如果你擁有它太久，它會毀了你。盡快學會其中奧妙，繼續把它傳遞下去，並且替下一個人藏好那個東西，就像我和莎蒂為你做的事一樣。接下來，就準備好迎接你那變得非常刺激有趣的新生活吧。

好啦，莎蒂叫我不再拖拖拉拉了，趕快進入正題。嗯，我想這一切得從那天晚上，我們爸爸在倫敦炸掉大英博物館開始說起。

我叫做卡特·凱恩。今年十四歲，我的家就是一個行李箱。

你以為我在開玩笑？我從八歲開始，就跟我爸兩個人環遊世界。我雖然出生在洛杉磯，但我爸是考古學家，所以他的工作必須走遍各地。我們最常去埃及，因為那是他專門研究的領域。隨便去哪間書店拿起一本有關埃及的書，作者很有可能就是朱利斯·凱恩博士。想知道埃及人是如何把木乃伊的腦袋取出來、如何蓋金字塔，還是想認識會下咒的圖坦卡蒙王^①墳墓的話，找我就對了。當然，我爸會這麼頻繁地往來各地還有其他原因，不過我當時還不知道他的秘密。

我沒有去學校上學，我爸是用「在家自學」的方式教我。不過像這樣沒有家的狀況，不知道還算不算是在家自學。他算是有教我一些他覺得重要的事，所以關於埃及、籃球賽統計數字和我爸最喜愛的音樂家等這類知識，我學了很多。我也讀了很多書，從我爸的歷史書到奇幻小說，幾乎所有拿得到的我都看。那是因為我有很多時間坐在國外的旅館、機場、考古挖掘地，而那裡我一個人都不認識。我爸總是要我把書放下，去打打球。你有沒有試過在埃及的亞斯文來一場即興籃球賽？這可不容易呢。

總之，我爸很早就訓練我把所有東西通通塞進一個行李箱，行李箱的大小剛好可以塞進飛機座位上的置物櫃。我爸也用同樣方式打包行李，不過他卻可以多帶一個放著考古工具的工作袋。但有個首要規定是，我不准看他的工作袋。在那場爆炸發生前，我一直遵守著。

事情發生在平安夜。我們那天到倫敦去看我妹妹莎蒂。

事情是這樣的。爸爸一年只有兩天能和莎蒂在一起，一次是在冬天，另一次是在夏天，這是因為我們的外公外婆討厭他。媽媽的爸媽（也就是我們的外公外婆）在她過世之後，和爸爸展開

^①圖坦卡蒙王 (King Tutankhamen) 約生於西元前十四世紀，為古埃及新王國時期的法老王。他英年

早逝，在位時間短暫，身世及死因成謎。他的墓室在一九二二年由英國考古學家霍華·卡特 (Howard Carter) 所發現，由於保存良好，沒有遭到破壞，成為研究古埃及歷史文化學者的重要資料。由於當時曾與卡特一起進入墓室的許多人後來幾年都死於非命，圖坦卡蒙王墓具有詛咒的傳說也流傳至今。

了一場法庭大戰。經過六位律師的辯論、兩回拳腳相向和一次用刮刀差點造成的致命攻擊（別問細節了）之後，他們贏得將莎蒂留在英國撫養的權利。莎蒂那時六歲，小我兩歲。他們說沒能力同時撫養我們兩個，至少那是他們沒有收養我的說法。因此莎蒂從小是受英國教育長大，而我則跟著爸爸到處旅行。我們一年只和莎蒂見兩次面，關於這點我是覺得無所謂啦。

【莎蒂，閉嘴！沒錯，我要說到重點了。】

總之，在經過一此延誤後，我爸和我終於抵達英國倫敦的希斯洛機場。那天下午下著毛毛雨，天氣又冷。我們坐上計程車，在往市區的路上，爸爸似乎有點緊張。

其實爸是個大塊頭，很難想像會有什麼東西能讓他緊張。他和我一樣有著深棕色皮膚，他還有一雙銳利的褐色眼睛，頂著大光頭，臉上蓄著山羊鬍，看起來像個瘋狂邪惡的科學家。那天下午，他穿著那件羊毛大衣和他最好的一套咖啡色西裝，就是他公開演講時穿的那套。他一向很有自信，不管走進任何地方都能立刻震懾全場，但有時候，就像那天下午，我看到他的另一面，那個我並不了解的他。當時他不斷回頭，好像我們被人跟蹤一樣。

「爸，怎麼了？」我說，在我們離開A-10公路時。

「沒看到他們。」他喃喃自語。接著他一定是發現自己說出聲音了，因為他看著我的樣子像是嚇了一跳。「卡特，沒事。一切都很好。」

他的回答讓我很困惑，因為他很不會說謊。他有事瞞著我時，我總是會知道，但我也明白不論是嚇了一跳。「卡特，沒事。一切都很好。」

論怎麼纏著他問，他都不會說實話。他大概是想保護我，雖然不知道是為什麼。我有時會猜想，說不定他過去有些不可告人的祕密，或許是從前的敵人在跟蹤他。不過這個想法實在太可笑了，他只不過是一個考古學家啊。

還有一件讓我擔心的事：爸爸緊抓著他的工作袋不放。通常他這麼做，就表示我們有危險了。就像有一次，有幾個槍手闖進我們在開羅的旅館，我聽到大廳傳來的槍聲，立刻跑下樓找他。等我到大廳時，他正從容不迫地拉上工作袋拉鍊，而那三名槍手卻失去意識，腳倒掛在吊燈上，身上的長袍垂下蓋過他們的頭，露出了他們的四角內褲。我爸說他沒看到發生什麼事，最後警察認為是這個怪怪的吊燈出了問題。

還有一次，我們被困在巴黎的暴動中。我爸找到一輛停得離我們最近的車子，他把我推進後座，叫我身體壓低。我整個人貼著車底，眼睛緊緊閉上。我聽到我爸坐上駕駛座，邊翻著工作袋邊喃喃自語，而外頭的暴民大吼大叫，砸爛所有東西。幾分鐘後，他告訴我安全了，可以爬起來。我發現那條街區裡所有車子不是被翻過來，就是被放火燒掉。而我們的車子不但被洗刷乾淨，還被擦得亮晶晶，甚至有幾張二十歐元紙鈔塞在擋風玻璃的雨刷下。

總之，我開始尊敬起這個袋子了，它是我們的幸運符。但是當我爸緊抓著這個袋子不放時，就表示我們非常需要好運。

我們的車穿越市中心，朝東往外公外婆家去。我們經過白金漢宮的金色大門和特拉法加廣場

上的大石柱。倫敦是個很酷的地方，但是旅行了這麼久之後，所有的城市印象都開始混淆在一起。我有時會遇到一些小女孩說：「哇，你好幸運喔，可以常常旅行。」但這又不像是觀光或是花大錢的優雅行程。我們都待在很克難的地方，而且待不到幾天就走。很多時候，我都覺得我們像逃犯，不像觀光客。

我的意思是，你並不會認為我爸的工作有危險性。他演講的題目通常是「埃及魔法真的會致命？」或「埃及冥界最受歡迎的刑罰」，還有其他大多數人根本不在乎的主題。但就像我說過的，他還有另外一面。他非常小心謹慎，總會先在旅館房間檢查一遍後才肯讓我進去。他會衝進博物館裡看幾樣藝術品，做一些筆記，然後又趕快衝出來，像是怕被監視攝影機拍到一樣。

在我還小的時候，有一次我們快速衝過戴高樂機場，想趕上快起飛的班機。在飛機起飛前，爸一直很緊張。我直截了當問他在躲什麼，他看著我的表情，像是我拉開了手榴彈的安全插梢一樣。有那麼一下子，我還真怕他跟我說實話。然後他說：「卡特，沒事。」他把「沒事」說得像世界上最可怕的事一樣。

自此之後，我決定了，也許不再問問題比較好。

我的外公姓浮士德，他們住在靠近金絲雀碼頭的住宅區，就在泰晤士河畔。計程車讓我們在路邊下車，爸請司機先等一下。

路才走到一半，我爸整個人愣住。他轉頭看著我們身後。

「什麼東西？」我問。

我看到一個穿風衣的男人。他穿過街道，靠在一棵大枯木上。他身材壯碩，皮膚是深咖啡色，身上的大衣和黑條紋西裝看起來很貴。他的長髮編成辮子，頭上的黑色紳士帽壓得很低，蓋到了深色圓邊眼鏡。他讓我想起一個爵士樂手，而那樂手的音樂會，我爸都會拉我去聽。雖然我看不到那個人的眼睛，但總覺得他在監視我們。他一定是爸的老朋友或同事。雖然無論我們走到哪裡，爸總是會遇到熟人，但那個人就等著在我外公外婆家的外面，實在很詭異，而且他看起來不太高興。

「卡特，」我爸說：「你先過去。」

「可是……」

「去接你妹。我跟你們在計程車那裡會合。」

他穿過街道朝那名穿風衣的男子走去，留給我兩個選擇：看是要跟蹤他去看到底怎麼回事，或者照他的吩咐去做。

我決定選一條比較不危險的路。去接我妹。

在我還沒來得及敲門之前，莎蒂就把門打開了。

「每次都遲到。」她說。

她手裡抱的那隻叫做瑪芬的貓，是爸爸六年前送給她的臨別禮物。瑪芬似乎從來都沒有變老或變胖。牠黃黑相間的毛蓬鬆柔軟，就像一隻迷你花豹。牠還有一雙機靈警覺的黃眼睛和對牠的頭來說位置太高的尖耳朵。一個埃及銀飾垂掛在牠的項圈上。牠看起來一點都不像瑪芬蛋糕，但是莎蒂替他取這個名字的時候年紀還很小，所以也不用太跟她計較了。

自從今年夏天見過面之後，她看起來沒什麼改變。

【我在錄這段話的時候，她就站在旁邊瞪我，所以我在形容她的時候最好小心一點。】

你絕對猜不到她是我妹。第一，她住在英國這麼久了，所以講話有英國腔；第二，因為她遺傳到我媽，我媽是個白人，所以莎蒂的膚色比我白。她那一頭焦糖色的直髮，既不是金色，也不算棕色，她通常都挑染成更亮的顏色，像那天她左下方的頭髮就帶點紅色。她有一雙藍色的眼睛。我是說真的，是藍色，和我們的媽媽眼珠顏色一樣。她今年只有十二歲，但長得和我一樣高，真是令人討厭。她像平常一樣嚼著口香糖，身上的打扮和每次要跟爸爸見面時一樣，就是破爛的牛仔褲、皮夾克、戰鬥靴，看起來一副要去聽演唱會，並且希望能踩在別人身上似的。她脖子上掛著耳機，以免我們害她太無聊。

【還好她沒有打我，我猜我把她形容得還不賴。】

「我們的飛機誤點。」我告訴她。

她把泡泡吹破，搔搔瑪芬的頭，然後將牠丟進屋裡。「外婆，我出門了！」

外婆從屋子裡某個角落傳來一句話，聽不太出來是什麼，我想她大概是在說：「別讓他們進來！」

莎蒂把門關上，上下打量著我，把我當作是她的貓剛拖回來的死老鼠那樣。「哦，你又來了。」

「沒錯。」

「那就走吧。」她嘆口氣。「我們得快一點了。」

她就是這樣，絕不會說「嗨，過去六個月過得怎麼樣啊？真高興看到你！」或之類的話，但對我來說也沒差。像我們這樣一年只能見兩次面，感覺上還比較像是遠房表兄妹，而不是親兄妹。我們除了有同樣的父母之外，根本沒有任何共通之處。

我們拖著腳步走下門前台階。她身上有一股像是混合了老人住處和泡泡糖的味道。我正想著這點時，她突然停下腳步，害我一頭撞上。

「那是誰？」她問。

我差點忘了那個穿風衣的傢伙。他和爸站在對街那棵大樹旁，兩人看起來似乎在激烈爭執。爸爸對著我們，所以看不到他的臉，但他的手勢就和他每次生氣的時候一樣。另一個人則眉頭深鎖，不斷搖頭。

「不知道，」我說：「我們停車的時候，他就在那裡了。」
「他看起來很眼熟。」莎蒂皺起眉頭像在努力回想他的名字。「走吧。」
「爸要我們在計程車裡等。」我說。雖然我知道這麼說沒用，因為莎蒂已經開始行動了。
她沒有直接過馬路，而是先快速在人行道上衝了半條街區，躲在車子後面，再過馬路到對面，蹲在一道矮石牆下。她開始悄悄接近爸爸。我別無選擇之下只好跟著她，雖然我覺得這麼做有點蠢。

「也不過住在英國六年，」我低聲說：「她就以為自己是〇〇七情報員了。」
莎蒂頭也不回打了我一下，然後繼續往前爬行。

又爬了幾步，我們來到那棵大枯木後面。我可以聽到站在另一邊的爸爸說：「……一定要做，阿摩司。你知道這樣做才對。」

「不！」另一個人說，他一定就是阿摩司。他聲音很低沉，甚至……非常有威嚴，說話還帶有美國腔。「朱利斯，如果我不阻止你，他們也會阻止你。帕安卡的人在跟蹤你。」

莎蒂轉過來看我，用嘴型問我說：「怕什麼？」

我搖搖頭，和她一樣毫無頭緒。「我們離開這裡。」我小小聲說。我猜我們隨時會被發現而惹上大麻煩。當然，莎蒂把我的話當耳邊風。

「他們不知道我的計畫，」我爸爸說：「等到他們發現時……」

「孩子們呢？他們怎麼辦？」阿摩司問。我感到毛骨悚然。

「保護他們的事，我已經安排好了，」我爸爸說：「更何況，如果我不這麼做，我們全都有危險。好了，快讓開吧。」

「朱利斯，我不能讓開。」

「那你要決鬥嗎？」爸的語氣變得非常嚴肅。「阿摩司，你從來沒贏過我。」

自從那次「大刮刀事件」之後，我就沒看過我爸發火，而且我不太想再看到他耍狠，但這兩個男人似乎快要打起來了。

在我來得及反應前，莎蒂就跳出去大喊：「爸！」

她撲過去抱住爸的時候，爸一臉驚訝，但那個叫做阿摩司的傢伙更是大吃一驚。他急急後退，結果被自己的風衣絆倒。

阿摩司拿下眼鏡。這時我忍不住覺得莎蒂說的對，他看起來真的很眼熟，我們似乎很久以前曾見過。

「我……我得走了。」他說。他調整好紳士帽，緩緩地走開。

我們的爸爸看著他離去。他一手摟著莎蒂保護她，另一手放進掛在肩上的工作袋中。等阿摩司消失在轉角，爸爸總算鬆了一口氣。他把手從袋子裡拿出，對莎蒂笑一笑。「嗨，我的甜心。」

莎蒂推開他，交叉起雙臂。「噢，現在就是甜心了嗎？你遲到了！探訪日都快結束了！剛剛那是怎麼一回事？誰是阿摩司？帕安卡又是什麼？」

爸爸呆若木雞。然後他瞄了我一眼，像是在猜我們到底偷聽到多少。

「沒事啦。」他說，試著聽起來很有精神。「我晚上有個很棒的計畫。誰要來一趟大英博物館的私人導覽啊？」

莎蒂癱坐在計程車裡，在我跟爸中間。

「真令人不敢相信，」她生氣地說：「只剩一個晚上能一起過，你居然還想做研究。」

爸試著保持微笑。「甜心，會很有趣的。博物館的埃及文物管理人親自邀請……」

「對啦，天大的驚喜。」莎蒂吹開一縷臉上的紅色挑染頭髮。「今天是平安夜，我們卻要去看某個來自埃及的發霉古物。你有沒有想過還有別的事可以做？」

爸沒有生氣。他從不會對莎蒂發脾氣。他只是望向窗外，看著天色漸暗的天空和不斷落下的雨滴。

「有，」他平靜地說：「我有想過。」

每當爸爸那樣變得安靜，並且眼神茫然，我就知道他是在想念我們的媽媽。過去幾個月來，他常常這樣。當我走進旅館房間，就會看到他拿著手機，照片裡的媽媽在螢幕上對他微笑，她的

頭髮塞在頭巾下，藍色的雙眼襯著沙漠閃耀。

有時是在考古挖掘的場地，我曾看到爸爸凝視著地平線。我知道他正在回憶當初如何是遇見媽媽：這兩個年輕的考古學家當時在帝王谷^②，挖掘並探索一座傾毀的墳墓。爸是一名埃及學家；媽是探尋古代DNA的人類學家。這個故事我已經聽爸說過一千遍了。

我們的計程車沿著泰晤士河岸蜿蜒行進。剛經過滑鐵盧橋，我爸全身緊繃。

「司機，」他說：「先在這裡停一下。」

計程車司機把車停在維多利亞堤道。

「爸，怎麼了？」我問他。

他下了車，好像沒聽到我說什麼。莎蒂和我跟他一起踩上人行道，他注視著克麗奧佩特拉之針^③。

②帝王谷 (Valley of the Kings) 是古埃及新王國時期的國王墳墓群所在地，位於底比斯附近。圖坦卡蒙王的墳墓即在此地被發現。

③克麗奧佩特拉之針 (Cleopatra's Needle) 是十九世紀從埃及分別搬到倫敦、巴黎及紐約的三座方尖碑。方尖碑是古埃及常見的一種紀念碑，外形呈尖頂方柱，頂部呈金字塔形，柱面常刻有象形文字，主要意義在於奉獻給埃及太陽神拉 (Ra) 或紀念王國勝利，也可說是王國強盛的象徵，常成對矗立於神廟前。位於倫敦和紐約的克麗奧佩特拉之針原為豎立在埃及古城希利俄波利斯的同一組方尖碑，約建於西元前十五世紀。克麗奧佩特拉 (Cleopatra) 是古埃及托勒密王朝最後一任女法老，即俗稱的「埃及豔后」。

爲了怕你沒看過，我說明一下：這支「針」是一座方尖碑，不是縫衣針，也和克麗奧佩特拉一點關係也沒有。我猜可能是英國人把這座碑帶到倫敦時，覺得這名字聽起來很酷吧。這座碑大約有二十一公尺高，放在古代埃及一定會讓人覺得很了不起，但是立在泰晤士河邊，四周有高樓大廈圍繞，看起來又小又窮酸。當你開車經過它旁邊時，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剛經過了比倫敦市還老一千年的古物。

「老天。」莎蒂沮喪地繞著圈子踱步。「我們一定要每經過一座紀念碑就停車嗎？」

我爸注視著方尖碑頂端。「我一定要再看一次，」他喃喃自語：「就是在這裡發生的……」

一陣刺骨寒風吹動河水。我想回到計程車裡，但是我爸的舉動真的讓我開始擔心。我從來沒看過他這麼心不在焉。

「爸，怎麼了？」我問：「這裡發生了什麼事？」

「這是我最後一次看到她的地方。」

莎蒂停止踱步。她不確定地皺著眉頭看我，然後看著爸爸。「等等，你是說媽？」

爸幫莎蒂把頭髮塞進耳後。她因爲太過驚訝，居然沒有推開他。

我覺得雨水快把我凍僵了。媽的死一直都是禁忌話題。我知道她死於一場意外，在倫敦；我也知道外公、外婆把媽的死怪罪在爸爸身上，但是從來沒有人告訴我們細節。我已經放棄問我爸了，有一部分是因爲這件事讓他非常悲傷，另一部分則是因爲他不願意告訴我任何細節。他只

說：「等你再大一點吧。」真是個最令人沮喪的回答。

「你剛剛跟我們說，她就是死在這裡，」我說：「就是在克麗奧佩特拉之針嗎？到底發生什麼事？」

他低下頭。

「爸！」莎蒂抗議。「我每天都會經過這裡，而你現在卻跟我說，在我住這裡這段時間，甚至不知道這件事。」

「你還養著那隻貓嗎？」爸問她，這問題似乎很蠢。

「我當然還養著那隻貓！」她說：「這跟這件事又有什麼關係？」

「你的護身符也還在嗎？」

莎蒂的手摸著脖子。我們小時候，就在莎蒂要去跟外公外婆住之前，爸爸給我們一人一個埃及護身符。我的是「荷魯斯之眼」⁴，這是古埃及很流行的保護象徵。



4 荷魯斯之眼 (Eye of Horus) 是埃及信仰中捍衛健康與幸福的象徵符號。這符號象徵天空之神荷魯斯 (Horus) 的眼睛，不僅能保佑活人健康，同時也是死者的重要護身符。

事實上，我爸說現在藥師的象徵符號，就是荷魯斯之眼的簡化版。因為藥物也有保護健康的意義。

總之，我一直戴著我的護身符，將它放在襯衫裡，但我猜莎蒂的早就搞不見或丟掉了。

讓我吃驚的是，她居然點了頭。「我當然還留著。爸，不要轉移話題。外婆他們總說是你害死媽媽。那不是真的吧？」

我們等待答案。頭一次，莎蒂和我的期待完全一致，我們要的是真相。

「你們媽媽過世的那晚，」爸開始說：「就在這方尖碑……」

突然間，一道閃光照亮堤岸。我轉過身，卻看不清楚，只瞥見了兩個人影。一個是高個子、留著山羊鬍、穿著乳白色長袍的蒼白男子；另一個是有著古銅色肌膚、穿深藍長袍、綁著頭巾的女生。這樣的打扮我在埃及看過好幾百次。他們肩並肩站在那裡看著我們，離我們不到五、六公尺。接著，光線消失，人影散化成模糊的殘像，等到我眼睛能重新適應黑暗時，他們已經不見了。

「呃……」莎蒂緊張地說：「你剛剛有看到嗎？」

「快上計程車！」爸爸說，並把我們趕往車子的方向。「我們沒時間了。」

爸之後閉上嘴不說話。

「這裡不是談話的地方。」他說，看了一下在後座的我們。他答應司機如果能在不到五分鐘

內載我們到博物館，他會多付十英鎊，司機因此全力衝刺。

「爸，」我試著開口：「那些在河邊的人……」

「還有那個叫做阿摩司的傢伙，」莎蒂說：「他們是埃及警方那邊的人嗎？」

「你們兩個聽著，」爸爸說：「我今晚需要你們的幫忙。我知道這不容易，但你們必須有耐心。我保證到了博物館之後，我會解釋一切。我要讓每件事再次回歸正途。」

「你說的是什麼意思？」莎蒂執意要問：「讓什麼回歸正途？」

爸的表情不只是哀傷，甚至是有罪惡感。我起了一陣寒顫，想起莎蒂曾說過，外公外婆都將媽媽的死怪罪在爸身上。這不會就是爸剛才說的事吧？

司機轉進大羅素街，然後在博物館大門前緊急煞車。

「跟我來，」爸告訴我們：「等一下見到管理人的時候，表現正常點。」

雖然想到莎蒂從來就沒有表現正常過，但我決定什麼都別說。

下了計程車後，我把行李拿下來，爸爸則付給司機一大把鈔票。接著他做了一件奇怪的事。他將一把看起來像石頭的小東西扔進計程車後座，不過天色太暗，我無法確定那是什麼。「繼續開，」他吩咐司機說：「載我們到切爾西。」

這一點道理也沒有，因為我們人都已經下車啦，但司機還是開走了。我瞄了一下爸，再看看計程車，在車子轉彎消失於黑暗前，我瞥見後座有三名乘客：一個男人和兩個小孩。

我眨眨眼。那司機絕對不可能這麼快又載到乘客。「爸……」
「倫敦的計程車生意很好，很少空車。」他說話的樣子好像這是件很稀鬆平常一樣。「孩子們，來吧。」

他大步向前，穿過鐵門。有那麼一刻，莎蒂和我都猶豫了。

「卡特，到底發生什麼事？」

我搖搖頭。「我不確定我想知道答案。」

「好吧，你要的話就待在外面吹風，但我沒有聽到解釋是不會離開的。」她轉身離開，跟在爸爸後面。

現在回頭想想，我當初應該跑掉才對。我應該把莎蒂從那裡拖出來，跑得愈遠愈好。然而，我還是跟著她走進了大門。

第二章 平安夜大爆炸

（敘事者：卡特）

我以前來過大英博物館。我實際去過的博物館數量，比我願意承認的還多。這讓我聽起來像一個大怪胎。

【那是莎蒂在後面大叫說我是個大怪胎的聲音。謝了，老妹。】
總之，博物館關著，裡面一片黑漆，但是文物管理人和兩位警衛在前門階梯上等我們。

「凱恩博士！」管理人是個穿著廉價西裝的滑頭小個子。我看過許多木乃伊的頭髮比他還多、牙齒比他完整。他跟我爸握手的樣子，簡直就像見到搖滾巨星。「你上一篇關於印和闐^⑤的論文……真是傑作！不知道你是怎麼把那些咒語翻譯出來的！」

「印和什麼？」莎蒂小聲對我說。

「印和闐，」我說：「他是個大祭司，也是建築師。有人說他是魔法師。你知道的，他就是

^⑤印和闐（Imhotep, 2667-2648B.C.）是埃及第三王朝法老祖塞爾（Zoser）的要臣及建築師。多才多藝的他也是當時重要的醫生、天文學者及發明家，對後世留下深遠影響。到了新王國時期，甚至被當作神祇崇拜。

設計出第一座階梯金字塔^⑥的人。」

「我不知道，」莎蒂說：「我也不在乎，但還是謝了。」

對於管理人在放假期間還招待我們，爸爸向他表達了感激之意，然後把手放在我肩上。「馬丁博士，我想向您介紹卡特和莎蒂。」

「啊！看得出來這位是令郎，而這位……」管理人疑惑地看著莎蒂。「這位小姐呢？」

「是我女兒。」爸說。

馬丁博士的眼神愣了一下。每個自以為很心胸開放或彬彬有禮的人，一旦聽到莎蒂是我們家人，臉上總會出現困惑片刻的。我討厭這樣，但這些年來我早預期會有這種場面。

管理人重新露出微笑。「是啊，是啊，當然。凱恩博士，這邊請。我們感到非常榮幸！」

警衛把我們身後的門鎖上。他們拿著我們的行李，其中一個人準備幫爸爸拿工作袋。

「啊，不用了，」爸爸勉強笑著說：「這個我自己拿就好了。」

警衛留在大廳，我們隨著管理人進入大中庭。黑夜讓人感覺有點發毛；幽暗微光由圓型玻璃天窗穿透進來，投射在牆上的光影交織出一個大型蜘蛛網。我們的腳步聲在白色大理石地板上喀答作響。

「那麼，」爸說：「石碑。」

「對！」管理人說：「雖然我無法想像你能從那裡蒐集到什麼新資訊，畢竟這塊石碑已經被

研究透徹。這當然也是我們最著名的收藏品。」

「當然，」爸爸說：「但你可能很驚訝！」

「他現在要做什么？」莎蒂小小聲問我。

我沒回答。我暗想著他們說的是到底什麼石碑，但我猜不出為何爸爸會在平安夜這天拖我們來這裡看。

不知道他在克麗奧佩特拉之針那裡要跟我們說的事，是不是和媽媽過世那晚有關。還有，他為什麼要一直四處張望？好像我們在克麗奧佩特拉之針看到的怪人會再次出現似的。我們被鎖在一間到處都是警衛和高科技安全設施的博物館裡，沒有人能在這裡干擾我們。希望是這樣啦。

我們左轉進入埃及展覽廳。牆邊排列著法老和神祇的巨大雕像，但我爸略過雕像，直接走到陳列室中央的重要收藏品。

「真美，」我爸喃喃說著：「這不是複製品嗎？」

「不，不是！」策展人保證。「我們並不是每次都把真正的石碑拿出來展示，但爲了你，這可是貨真價實的石碑。」

⑥階梯金字塔 (Step Pyramid) 建於第三王朝。由六塊長方形石塊層層堆疊，面積愈往上就愈來愈小，整體呈現出通天階梯的造型。是埃及最古老的金字塔。

我們注視著這塊大約有九十公分高、六十公分寬的深灰色石板。它立在一個底座上，有個玻璃箱罩在外面。石頭的平滑表面上刻有三種獨特的文字。最上面的是古埃及的圖畫文字，就是象形文字。中間的部分……我必須絞盡腦汁才想起我爸是怎麼稱呼它的：俗體文^⑦。這種文字是希臘人統治埃及期間，許多希臘文和埃及文混合在一起的結果。最下面的則是希臘文。

「這是羅塞塔石碑^⑧。」我說。

「難道這不是電腦程式？」莎蒂問。

真想跟她說她有多笨，但管理人尷尬的笑聲打斷了我。「小姐，羅塞塔石碑是解讀象形文字的關鍵。這是拿破崙軍隊在一七九九年……」

「喔，對，」莎蒂說：「我想起來了。」

我知道她這麼說是要讓他閉嘴，但是我爸還想繼續這個話題。

「莎蒂，」他說：「在這塊石碑被發現前，一般人……呃，我是說，好幾世紀來沒有人能夠解讀象形文字，埃及文字已經完全被世人遺忘。後來有位叫做湯瑪斯·楊^⑨的英國人證明了羅塞塔石碑上的三種語言寫的是同樣的內容。一位名叫商博良^⑩的法國人之後接手研究，並且破解了象形文字的密碼。」

莎蒂嚼著口香糖，沒什麼反應。「那上面寫了什麼？」

爸聳聳肩。「沒什麼重要的。基本上只是一些祭司感謝國王托勒密五世^⑪的信而已。最早被

刻字時，這塊石碑沒什麼重要性，但經過幾世紀……經過幾世紀以來已經變成一個有力的象徵。或許是古埃及和現代世界的最重要連結點。我真笨，居然沒能早點了解它的力量。」

他把我搞迷糊了，顯然也讓管理人摸不清頭緒。

「凱恩博士？」他問：「你還好嗎？」

爸爸深呼吸。「抱歉，馬丁博士。我只是……把自己的想法說了出來。是否可以把玻璃移開？之前請你從資料庫中找出來的文件，可以拿給我嗎？」

馬丁博士點點頭。他在一個小遙控器上按了密碼，前面的玻璃箱門就喀啦一聲彈了開來。

「我需要幾分鐘的時間去拿筆記。」馬丁博士說：「對於你想要在沒有警衛看守下欣賞石碑

⑦ 俗體文 (Demotic) 源自埃及象形文字和祭司草書體，為當時平民常用文字，約出現於西元前七世紀。

⑧ 羅塞塔石碑 (Rosetta Stone) 製於西元前一九六年，是一塊刻有埃及國王托勒密五世 (Ptolemy V) 詔書的石碑。後來在拿破崙率領軍隊及學者遠征埃及時，由一名軍官在羅塞塔當地發現這塊上面刻有三種文字的石碑，因此成為近代考古學家解讀出失傳千年的埃及象形文字關鍵。

⑨ 湯瑪斯·楊 (Thomas Young) 是十八世紀頗具威望的英國醫生，閒暇時以研究埃及象形文字為興趣。他成功辨識出橢圓形的皇室徽章裡包含統治者的名字。雖然最後未能成為破解象形文字的第一人，但他的研究提供其他學者鑽研的方向。

⑩ 商博良 (Jean-Francois Champollion) 是成功破解埃及象形文字的法國學者。他從小具有非凡的語言天分，精通數種東方語言，致力研究埃及象形文字，後來積勞成疾，因病過世。他的研究替埃及學立下深厚基礎。

⑪ 托勒密五世 (Ptolemy V, 205-180B.C.) 是古埃及托勒密王朝的第五位君王，五歲即登基為王。

的要求，換作是別人，我會很猶豫要不要答應。但因為是你，我相信你會很小心。」
他瞄了我們兩個小孩一眼，彷彿我們就是麻煩的來源。

「我們會小心的。」爸爸向他保證。

馬丁博士一離開，爸爸馬上轉向我們，眼裡閃爍著瘋狂。「孩子們，這非常重要。你們必須離開這邊。」

他將工作袋從肩頭滑下，拉開拉鍊，那縫隙大小剛好夠他拿出腳踏車掛鎖和鍊子。「去跟蹤馬丁博士。你們會在大中庭走廊底的左手邊找到他的辦公室。那裡只有一個入口。等他一走進去，把這個繞在門把上鎖緊。我們需要拖住他的時間。」

「你要我們把他鎖起來？」莎蒂問，突然變得興致高昂。「太棒了！」

「爸，」我說：「到底發生什麼事？」

「我沒時間解釋，」他說：「這是我們唯一的機會。他們快來了。」

「誰要來了？」莎蒂問。

他抓著莎蒂的肩膀。「甜心，我愛你，而且我很抱歉……對很多事都覺得抱歉，但現在沒時間了。如果這個方法管用，我保證會幫我們大家把一切變得更好。卡特，你是我的勇士，你必須信任我。記住，把馬丁博士鎖起來，然後遠離這個房間！」

用鍊子鎖住管理人的門很簡單。我們完成任務後，回看剛走過來的路，卻發現從埃及展覽廳內發出藍色的光，彷彿我們老爸在裡面裝了一個巨型發光水族箱。

莎蒂盯著我看。「老實說，你知不知道他要什麼？」

「不知道，」我說：「他最近一直怪怪的，常常在想媽。他把她的照片……」

我不想再說下去，還好莎蒂點點頭，一副完全理解的样子。

「他的工作袋裡有什麼？」她問。

「我不知道。他叫我絕對不可以看。」

莎蒂挑起一邊的眉毛。「你從來沒看過？天啊，真是你的標準作風。卡特，你沒救了。」

我很想替自己辯解，但突如其來的地震搖晃著地板。

莎蒂受到驚嚇，抓住我的手臂。「他叫我們要離開。我猜你也想遵照這個命令吧？」

其實，那個命令聽起來真不錯，但莎蒂早就跑向大廳方向。我遲疑了一會兒，還是跟著她跑過去。

一抵達埃及展覽廳的入口，我們嚇得停住腳步。老爸正背對著我們站在羅塞塔石碑前。他四周的地板上有個發光的藍色圓圈，像是有人把藏在地板裡的霓虹燈管打開似的。

老爸丟開他的大衣，將腳邊的工作袋打開，露出一個大約六十公分高的小木箱，上面畫有

埃及的圖畫。

「他手裡握的是什麼？」莎蒂悄聲對我說：「那是迴力鏢嗎？」

很明顯的，爸舉起手，揮舞著一根有弧度的白色棒子，看起來很像迴力鏢。但他沒有把棒子丟出去，而是拿來碰觸羅塞塔石碑。莎蒂屏住呼吸。老爸是在石碑上寫字！迴力鏢所碰到的地方，這塊花崗岩石碑上就出現藍色的發光線條。是象形文字。

真是沒道理，他怎麼會用棍子寫出發光的字？但是這個圖案既明亮又清楚，是一支公羊角在一個方格和叉叉上。



「打開。」莎蒂喃喃自語。我盯著她，聽起來她似乎剛剛翻譯出這個字，但是不可能啊。我這麼多年來都跟著爸爸，就連我也只會幾個象形文字而已。這真的非常難學。

爸高舉手臂，誦念著：「巫西爾，伊埃。」又有兩個象形文字射發出藍光，顯現在羅塞塔石碑上。



雖然很驚訝，但我認得第一個圖案。那是埃及死神的名字。

「巫西爾。」我小聲複述著。我從來沒聽過這樣的唸法，卻知道這代表什麼意思。「俄塞里斯^⑫。」

「俄塞里斯，來了。」莎蒂說著，如同被附身一樣。接著她睜大眼睛。「不！」她大叫：「爸，不要！」

爸爸驚訝得轉身。他正要開口說：「孩子們……」但是太遲了。地面開始晃動，藍光變成灼熱的白光，羅塞塔石碑爆炸了。

⑫俄塞里斯(Osiris)是埃及神話中統治冥界的神，掌管生死之事，也是農業之神。